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RMBRAY INDUST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93)

須予披露交易 貸款交易之公佈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零在金融（作為放款人）與借款人（作為借款人）訂立新貸款協議，據此，零在金融同意（其中包括）根據新貸款協議之條款及按照其中所載條件向借款人提供新貸款。

於訂立新貸款協議前，零在金融（作為放款人）已訂立過往貸款協議B以向借款人授出本金額為23,000,000港元之過往貸款B。過往貸款B之提供用於悉數結算過往貸款協議A下未償還本金額為21,500,000港元之過往貸款A。過往貸款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之公佈。

由於有關新貸款協議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為5%或以上但均少於25%，故新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之交易。因此，新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照上市規則第14章申報及公佈之規定。

新貸款協議

訂約方

放款人： 零在金融（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借款人： 借款人

本公司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借款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日期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主要條款

新貸款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貸款本金額： 24,000,000港元（其中23,000,000港元乃用於再融資過往貸款B之本金），其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放款

到期日：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還款日期： 新貸款之未償還本金額須按12個月分期償還，首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最後一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利息： 年利率12厘，且須按12個月分期支付，首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貸款擔保： 抵押人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就位於香港之一項住宅物業及兩個停車位以零在金融為受益人簽立之法定押記／抵押

新貸款之提供（包括用於再融資的過往貸款B本金部分23,000,000港元及餘下部分1,000,000港元）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資。

借款人之過往貸款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放款人與借款人訂立過往貸款協議B以向借款人授出本金額為23,000,000港元之過往貸款B。過往貸款B之提供用於悉數結算過往貸款協議A下未償還本金額為21,500,000港元之過往貸款A。過往貸款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之公佈。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有關新貸款協議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為5%或以上但均少於25%，故新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之交易。因此，新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照上市規則第14章申報及公佈之規定。

訂立新貸款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新貸款協議之條款（包括適用利率）乃經零在金融與借款人按公平原則磋商及經考慮當前市場利率及慣例後釐定。零在金融訂立新貸款協議時經考慮(i)向借款人提供新貸款之借款成本；(ii)提供新貸款將帶來之利息收入；及(iii)抵押人就新貸款所提供之擔保。此外，新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為零在金融普通及日常業務過程之一部分。鑒於上述者，董事認為新貸款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發展及投資以及放債業務。

零在金融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零在金融為根據放債人條例（香港法例第163章）持有有效放債人牌照之註冊放債人，並主要從事提供金錢借貸。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及表述於本公佈內使用時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借款人」	指	三名個人，即張珍女士、屈兆雄先生及屈達成先生，為過往貸款協議A、過往貸款協議B及新貸款協議項下之借款人
「本公司」	指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連同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抵押人」	指	張珍女士，彼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就位於香港之一項住宅物業及兩個停車位以零在金融為受益人簽立法定押記／抵押作為新貸款之抵押品
「新貸款」	指	零在金融根據新貸款協議條款授予借款人之定期貸款，金額為24,000,000港元
「新貸款協議」	指	零在金融與借款人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就新貸款訂立之貸款協議，詳情於本公佈「新貸款協議」一節列示
「過往貸款A」	指	零在金融根據過往貸款協議A條款授予借款人之定期貸款，金額為21,500,000港元
「過往貸款協議A」	指	零在金融與借款人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就過往貸款A訂立之貸款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之公佈
「過往貸款B」	指	零在金融根據過往貸款協議B條款授予借款人之定期貸款，金額為23,000,000港元
「過往貸款協議B」	指	零在金融與借款人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就過往貸款B訂立之貸款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之公佈

「過往貸款」	指	過往貸款A及過往貸款B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零在金融」	指	零在金融香港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亦為過往貸款協議A、過往貸款協議B及新貸款協議項下之放款人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立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為：

執行董事：

李立先生(主席)

李銘浚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厚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耀熙先生

湯顯和先生

程如龍先生